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T15n0631

佛說法律三昧經

吳　支謙譯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- 卷目次
  - 00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（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）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631
佛說法律三昧經

吳月支國居士支謙奉　詔譯

聞如是：
一時佛遊於摩竭提國，與大比丘眾俱，及諸菩薩、四部弟子、天人、龍神一切大會。
佛告眾會：「有法律三昧，菩薩學者當以和順調其情性，深入微妙，不得輕慢。所以者何？未深入者，不識三學功德厚薄，或以放恣，失其本意。當知是輩有十二事，自墮大罪，終不可悔。何謂十二？有人學道，不得明師，見聞未廣而自貢高，欲求名字，謗菩薩法，以為不要，妄造譁說言我師說，既已自墮復墮他人。此如獼猴毒羹之喻，但欲害彼，不知還自殺。是一自燒。
「有人學菩薩法藏，得聞深經，未曾問師，不知義趣，自用隨意，及以輕慢成就菩薩。是二自燒。
「有人已學深經，中道更墮弟子學者，毀笑大道以為迂遠。是三自燒。
「有人學不深入，但欲依道全保其命，不解道理，專行謗訕深經大法。是四自燒。
「有人雖學，無有至意，但欲容身，虛飾自可，得經好語，與非其人，令到見者諂意，啤吡以為不然，聚蹴偽骸，造謗長短，欲望其譽。是為五自燒。
「有人頑闇，嫉妬賢能，常懷毒心向講法者，不惟道德，但貪利養。是六自燒。
「有始入學，從明師得決，不念恩德，反有人工言：『我自知』，既不自解，亦不肯復從師問經，此無反復，罪不輕矣。是七自燒。
「若已發菩薩意，欲學佛經道，隨師不久，禮節未閑，聲聞師說，有權方便，未達其趣，妄飾虛辭，非法解之，復以微意瞻師所行，自用為是，遂失權慧，入魔羅網。是八自燒。
「學有畔棄。何謂畔棄？謂從明師得解權慧，見深入者，不數請問，中道懈怠，更懷毒心，念師所短，已墮非法，不自覺知，違道失智，謂之畔棄。是九自燒。
「有人以曉微妙權慧而更不敬，廢經輕罪，為枝掖說，於屏處言：『師無所知。我已從學，其說皆非。自今不當復與從事。』令無知者信用其言，斯已自飲毒，復飲他人毒。是十自燒。
「有人學道，從明師得深經。有信菩薩至心行者，欲從求學，斷絕不與，呼為不賢；有但聲聞，未曾見經，信戒未立，此人索經，為

反與之，便以俗語比方解之，轉相教誑，令真道薄淡，自取大罪，復誤他人。是十一自燒。
「有人雖學，無有至信，不識真偽，不畏于罪，曲媚豪強，不解道者，隨毀佛法，誹比丘僧。此輩既自墮八難，復增成人罪。是十二自燒。
「犯此罪者，不可悔除，從三惡道出，則有所望。如是十二輩難可度脫。」
佛告阿難：「吾故說是法律三昧。汝為人說，當令了諦，護其意行，莫作小福如毫釐者，而犯大罪如須彌也。長失三寶，却就惡道，無窮竟者，但坐貪愛須臾之可，而致劇痛，斯難言也。」
佛說是時，莫不感愧，學者悉入第六道地。眾會皆起，同聲讚言：「佛為吾等及後學者開現大明，令得慧眼。」俱前稽首，願以頂受。
佛言：「且聽！乃往久遠時，有菩薩名有道志，與十四萬人俱，從違羅提佛發菩薩意。其輩中有一人最高才，名賢行。時有道志事以為師，追隨累劫，不失其意，堅行精進。後成作佛，字世頭胞，而有道志遂從受決，餘人悉退墮弟子行，于今在五道，尚未得出。」
阿難問言：「其時輩人從見佛後，頗復得深經不？」
佛言：「皆得，但不力學，不問中慧，不敬承師，輕人法者。」
阿難復問：「已發大意，何以墮落？」
佛言：「用四事故：一者學本不知善權方便，輕慢師友，無有一心，其意數轉；二者學不精進，無有道力，但貪名譽，望人敬待；三者學所事師不念勤苦，當得成就，虛飾貢高，無有至心；四者好學外道，習邪見人，反持異術比佛深經，言道同等。時十四萬人皆用是意故，後世轉退，去大道遠；獨有道志志大心強，追事賢行，至其得佛，果從受決。」
當說是時，天人百一十萬皆發菩薩意。
賢者阿難言：「如佛所說，學當恭敬，反以自恣，失大道本，可不慎哉！自今新學欲入法者，寧能別善、惡，不失善師友至竟者耶？」
佛言：「有，但少耳。多隨本意不可化者。」
阿難又問：「凡人相說惡，寧自知惡不？」
佛言：「天下愚人但見人惡，不自知惡；但自見善，不見人善。稱己智者，皆非智也；自處明者，其悉甚矣；言我知經，亦以惑也；云知大法而不事師，不可信矣！佛智廣大，不可測度。見聞少少，自以為足，用自貢高，豈智者哉！唯有至學深入之士、近善師者，乃為明智。愚者安知世有明智人，乃別有賢愚耳。夫愚癡者但見人貢高，不自知貢高。其自見過者，可與說善事；自見善者，不可與

語議。何則？皆自是故。能解難者，可與論道，不者，但增其憍慢；自可者，不可為說忍辱之事，會不能受；解道意謙虛者，可與共講深經之要，不者皆縛；知微妙深入者，可與共說無端緒事，不者猶疑。言我知菩薩法，發言有貪著，言我所入淨，不自知污濁；適始欲與，便言已了；能覺魔事，不知皆在魔羅網中，如蠶作繭，還自纏裹。欲悉覺知、分別內外深淺意者，當問久學成就菩薩，近善師者，乃可了了覺魔事耳。」佛言：「學不可不諦，行不可不護，忘其本意，墮非法者，皆坐自用，隨邪心故。諸不可行、不當行，輕犯大過墮惡道者，皆以專愚，不承法令，為魔所中，致罪不細。」

於是賢者舍利弗白佛言：「新發意者，實宜自護。坐小可意而失大者，斯不少矣！昔我前世有是意故，失大得小，雖欲悔之，無復及也。」

佛言：「本心不解，皆有是耳。」

舍利弗問佛：「何謂人本、五陰本、六入本、十二緣起本及九十六種道本所入？何謂四諦本、弟子本、各佛本、如來本？知之云何？曾聞佛言：『不解本無，故墮小道。』願為新學分別說之！」

佛言：「善哉！所問甚快！多所開發，欲聞者聽。」

於時會中皆曰：「受教。」

佛言：「人本者，無從出，無所受，無作者，無有主，無色，無識，不生，不滅。如是知本，失是離本。

「五陰本者，無有住處，隨所著即為陰。成敗如幻，一切無強。知如是者，計無有陰。

「六入本者，猶如空野，以所更樂，謂之為入。其入虛空，無積聚處。知本淨者，計無所入。

「十二緣起本，無端緒，來無所從，去無所至。癡不可見，所緣無際。至於老、死，如夢非真。如不起法忍，是知本也。

「九十六種道本，所入皆從貪欲，六十二見捨內取外。何謂捨內取外？身為化種，虛而非真。求有萬端，貪不能捨。欲保安存，久而要壞，生死不絕。

「四諦本者，亦無根莖，苦、習、盡、道皆由觀解。見空淨者，為知諦本。

「弟子本者，初觀世有，不解本無。厭生死苦，攝意觀法，斷却五陰，守空行淨，想滅漏盡，便得解脫。是為羅漢本。

「所入各佛本者，學作功德，不曉成時。聞知有佛，欲得尊號，無有大悲，不曉善權，呼身為有，持想視佛，樂淨守道，不親善友，雖積功德如江河沙，猶無益於。不入權慧，不修利及相好，半行不具，以覺因緣，便得成佛。是為各佛本。

「所入如來本者，從發意來見身皆空、諸法清淨；曉眾生本惠德所入，陰入種持，一切本無；曉諸功德成時所入，如本立，如有智，不起不滅，無往無來，不在泥洹，不離本無，如虛空等不可動移。是為如來本所入。」

舍利弗言：「佛意實妙，非眾羅漢、各佛所知。我輩初學，皆從縛著，志微學淺，承佛得度，心根已滅，雖聞大道，無復學意，譬如野夫聞天子事，暫快其耳，終不能效。雖人久處三惡道者，出學大道，可成作佛；如我羅漢，無復心矣。為菩薩者，誠快無量，已發大意，深入廣博，但當精進諦護行耳。」

於是有菩薩名勇聲，白佛言：「大道甚妙！非是世間才明所知，唯深入者乃達其微。恐後三學——新發意菩薩及為弟子、各佛行者——曚冥未寤，不別深淺，見聞少小，自以為明，諍訟取勝，更以相惑。唯佛加哀，為決大疑。其諸學者皆俱行禪，得道各異，何用別知弟子、各佛、菩薩、大乘及諸外學、五通仙人禪意云何？」

佛言：「善哉！善哉！大士欲護一切，乃以此問。雖俱行禪，意趣不同。弟子學者，聞有四禪，要約直心，可疾得道。不及知餘深妙大法，畏苦厭身，一心思惟，取欲自度，不念眾生，但守行滅——何如為滅？所施福德，持戒精進，欲望泥洹——不知佛大慈泥洹所出入，言：『泥洹一到，通四禪，得三活，生死斷，已度世。』是為羅漢所入禪。

「各佛學者，從發意來不事善友，言世間有，其行常著——何如為著？所作功德，望欲得佛——言禪道如，不用餘行，亦不知佛禪意——所向如來禪者，無意、無想、無見、無得——不熟曉了那中，繫意守淨，無為不曉，權慧法意，以成得禪，見空因緣，解便得道，明過羅漢而不及佛，無十種力、四無所畏及十八不絕法。是為各佛所入禪。

「菩薩禪者，從發意來，不離明師，學廣智深，曉了禪本——何謂曉了本？心法本無，道亦無本、無著、無縛、無解、無行、無出、無入、無捨、無取——現大智慧善權之行，不斷德本及大悲意，修相好，嚴佛國，具十力、四無所畏及十八不絕法，一切見、一切知無所不覺，故號曰佛。佛用世間多貪亂意故，於樹下閉目而坐，為現禪法，欲令解者以道縛意，亦隨所樂各得其所。是為如來本所入禪。

「外諸小學、五通禪者，學貴無為，不解至要，避世安已，持想守一，瞑目縱體，內觀歷藏，存神道氣，養性求昇，惡消福盛，思致五通，壽命久長，名曰仙人，行極於此，不知泥洹，其後福盡，生死不絕。是為外道五通禪定。」

佛言：「如弟子、各佛，雖得泥洹，為不知本。所以者何？其學本謂世有道無，故壞五陰而取滅度。唯如來為知泥洹本。所以者何？知俗與道諸法本空，如本無住，不起不滅。是為泥洹，佛意如是，故曰如來；弟子、各佛名為滅盡。菩薩當解深妙大法，明諦受學，雖離明師，心當清淨，不可放逸。」
於是勇聲叉手白佛言：「得值佛者，為難有也。大聖大慈所度無極。今蒙佛恩，無所復疑。其欲學者，當受佛教，莫為不賢之行，使魔得其便。如佛所言，終無有異。天魔官屬莫能壞是清淨行者。」言已，即前稽首佛足。
是時諸天及人有二百一十萬，皆願樂立於無所從生法忍。
賢者阿難白佛言：「此法律為何等義？」
佛言：「是為剖決道意，釋人根本慧德所入，分別弟子、各佛、菩薩學意所行，知諦知不諦大要，名曰法律三昧。」
佛言：「阿難！其有信解是經法者，皆於十方佛所聞善權已。」
佛說經訖，諸來會者皆歡喜，各前為佛作禮而去。
佛說法律三昧經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